

【广州领馆】申根丹麦商务签-在职人员

⌚ 预计办理: 资料操作 2 工作日 + 使馆审核 10-15 工作日 (出签后如需邮寄还需 1-2 天时间)

停留时长
按行程定

有效期
按行程批

入境次数
使馆批

受理范围

- 1.按长期居住或工作地划分，如有居住证可提供，无业建议提供居委会证明
- 2.广州：广东，福建，海南，广西
- （ 签证中心 ）
- 广州领馆：广州、深圳、福州

所需资料 *为必备资料

需邮寄资料 (17)	
*护照原件	● 1.护照完整无破损、无水渍 ● 2.有效期离出发日期应至少还有 6 个月 ● 3.至少有四面完整连续的空白页(不包含备注页) ● 4.护照保护套是不能入馆且容易丢失的，请在寄出前拆下自行保管 ● 5.如您的旧护照上有出境记录请一并寄出
*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	● 请用 A4 纸彩色复印您的身份证正反面
*户口本复印件	● 请用 A4 纸彩色复印整本户口本，每一页有内容的都要复印 ● 1.家庭户口的：复印整本完整户口本信息 ● 2.集体户口的：复印集体户主首页+申请人本人页
*婚姻状况证明复印件	● 请用 A4 纸彩色复印您的婚姻证明文件（结婚证/离婚证/离婚证明 ） ● 1.整本完整复印，每一页都要，包括封面和背面 ● 2.未婚、丧偶者无需提供
*照片	● 请提供 2 张清晰版照片原件 ● 时间：近 6 个月内拍摄 ● 尺寸：3.5*4.5cm ● 底色：白色 ● 画质：彩色 ● 要求：露出五官和整个额头、不佩戴眼镜/帽子/围巾/首饰等装饰品
*签证申请表	● 请如实完整填写申请表
*商务派遣函原件	● 1.如果有公司抬头纸请使用，如无可使用正常 A4 纸打印 ● 2.需加盖公司公章，并由公司负责人手写中文签名 ● 3.放假时间需包含全程商务往返时间 ● 4.需体现月薪或年薪
*公司资质证明	● 1.有最新年审的营业执照副本或者组织机构代码副本

	● 2.A4 纸打印之后，再加盖公章
*本人名下近半年活期银行流水账单原件	● 1.请打印近半年个人名下活期流水账单，建议提供平时用卡及工资卡账单，不能使用信用卡账单 ● 流水打印：请本人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，前往对应银行柜台打印流水账单，并加盖银行公章（部分银行支持使用电子章），具体情况以对应银行实际为准 ● 2.银行流水打印日期距离录指纹日期不得超过 15 个自然日。余额不得少于 5 万人民币/人
*公司近 3 个月银行对账单或解释信原件	● 1.需要中方公司 3 个月的银行对账单，加盖银行公章 ● 2.如果不能提供，请提供解释，用公司抬头纸打
*往返真实机票单复印件	● 请提供清晰的往返真实机票单复印件
*邀请函原件	● 需使用公司正式的信头纸并加盖公章，签字，并须包含如下信息： ● 1.任职公司的详细地址和联系人 ● 2.签字人员的姓名和职务 ● 3.访问的目的和持续时间 ● 4.详细日程 ● 5.支付旅行和生活费用的单位或个人 ● 6.主办方是否为确保申请人按规定返回中国提供保证金 ● 7.如果适用，提供商会注册证明。
*已发送邮件记录	● 注意：丹麦要求邀请方同时要以 pdf 文件形式将有签名的邀请函直接电邮至使领馆邮箱： ● 北京 bjsambvisa@um.dk; ● 上海 shagklvisa@um.dk ; ● 广州 cangkl@um.dk
居住证复印件	● A4 纸彩色复印
辅助资产 复印件	● 1.对提高通过率有很大的帮助 ● 2.请用 A4 纸复印您的 行驶证/房产证/购房合同/机动车注册登记表 等其他资料 ● 3.整本完整复印，每一页都要，包括封面和背面
其余补充资料	● 1.您有其余想提供作为辅助资料的可一同邮寄 ● 2.签证专家审核资料其余需要补充的资料请邮寄
同行人的护照首页	● 如您有同行人的请复印同行人的护照首页

办理须知

- 1.据丹麦驻华大使/领馆要求，自 2019 年 11 月 1 日起，您在中国所有的丹麦签证申请中心递交申请时，所有材料（除护照外）必须为 A4 大小的彩色复印件。这项要求是丹麦使/领馆为了您递交材料后更高的扫描质量推出的。请您知悉并在递交申请时做好准备。
- 2.此产品不包含旅行社代取服务和领馆快递服务，请您在递交材料当天在签证中心选择自取或者使馆快递(费用自理)；
- 3.申根签证最早只能提前 180 天申请，从出发日期开始算
- 4.领馆保留要求申请人面试权利，申请人必须前往面试，并承担前往面试所产生的一切费用
- 5.签证未有结果前请不要提前支付机票和酒店的费用，否则一切损失由申请人自行承担
- 6.个别申请人提出申请后使馆有权利要求追加资料

